

证券代码：872038

证券简称：帮实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杭州帮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刘骏一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，自 2021 年 4 月 20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3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4 人，会议由蔡挺挺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原职工代表监事张豫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刘骏一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自 4 月 20 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骏一，男，1990 年 9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杭州帮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助理；2016 年 6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杭州容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后经理；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杭州帮沃知

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运营主管；2018 年 3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杭州费米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运营主管；2018 年 5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杭州和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。现任杭州帮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。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帮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杭州帮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0 日